

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胜利油田中心医院

主管部门：东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门：东营市财政局

2026 年 10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

(二) 立项单位

立项单位名称：胜利油田中心医院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东营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关于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立项变更的批复》东审批投资〔2025〕162 号，项目立项单位变更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

胜利油田中心医院始建于 1964 年，是一所东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举办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注册床位 2160 张。医院连续多个季度在全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暨高质量发展季度监测排名中位列第 10 名，在 2023 年度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监测中获得 A+ 等级，医院荣获全国卫生健康系统先进集体、全国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等称号。现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1 个，山东省临床重点专科、医药卫生重点学科、精品特色专科、中医药临床重点专科、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 17 个，东营市医药卫生重点学科、临床重点专科、特色专科等 40 余个。医院现为国家高级卒中中心、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中国胸痛中心，是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滨州医学院和山东第二医科大学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中国基层医师心血管病培训示范中心、美国心脏协会（AHA）心血管急救培训中心等。医院打造了以腔镜、内镜、微创、介入、舒适化等为代表的特色

技术品牌，其中颈动脉内膜切除、取栓、溶栓等脑卒中防治技术位居全国前列，超低体重早产儿救治、单孔胸腔镜手术等技术走在区域前列。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22 年 6 月 30 日，东营市行政服务审批局《关于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审批投资〔2022〕85 号，项目编号为 2206-370500-04-01-597062。

2022 年 11 月 16 日，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不动产权证书》[鲁（2022）东营市不动产权第 0069742 号]，权利人：东营胜利中心医院有限公司，共有情况：单独所有，坐落：济南路以北、西二路以西，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性质：划拨，用途：医疗卫生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53864.70 m²。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东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加快推进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变更相关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收回划拨给东营胜利中心医院有限公司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根据项目立项文件和建设内容重新划拨至胜利油田中心医院，办理相关不动产证件。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东营市审批服务局做出《关于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立项变更的批复》（东审批投资〔2025〕162 号），投资及资金来源变更为该项目总投资 157397.47 万元，资金来源由财政补贴及单位自筹组成。

2026 年 2 月 13 日，取得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本宗地总面积大写伍万陆仟肆佰柒拾肆点伍玖平方米（小写 56474.59 平方米）。其中划拨宗地面积为大写伍万陆仟肆佰柒拾肆点伍玖平方米（小写 56474.59 平方米）。

2026 年 02 月 14 日，取得取得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书》[鲁（2026）东营市不动产权第 0005420 号]，权利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85 亩，建筑面积约 168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门诊、急诊、医技、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市危重症患者救治中心、创伤救援中心、发热门诊、综合病房、器械库、药库、静配中心、供应站及其他辅助用房等。

（五）项目建设计划及现状

本项目变更后预计工期为 2023 年 9 月至 2028 年 12 月。项目目前已完成桩基施工、支护施工，正在进行全面土方开挖，施工总进度 35%。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 2、《综合医院建设标准》
- 3、《东营市“十四五”卫生与健康规划》

4、《东营市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措原则

(1) 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 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筹措包括项目单位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30,897.47 万元，已发行专项债券 23,0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93,500.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157,397.47	100.00%	
一、资本金	30,897.47	20.00%	
（一）自有资金	30,897.47	20.00%	
（二）专项债券			
1. 已发行专项债券			
2.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 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126,500.00	80.37%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23,000.00	14.61%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6.35%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93,500.00	59.40%	
（四）银行融资			

3、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57,397.47 万元，项目资本金 30,897.47 万元已全部到位。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774,817.50			-	-	-	-	25,827.25	25,827.25
经营活动支出	B	434,799.02			-	-	-	-	11,435.92	11,561.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0.00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340,018.48	-	-	-	-	-	-	14,391.33	14,26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153,707.04	2,200.00	4,993.74	23,593.74	32,571.50	39,124.03	51,224.03	-	-
流动资金支出	F	0.00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153,707.04	-2,200.00	-4,993.74	-23,593.74	-32,571.50	-39,124.03	-51,224.03	0.00	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30,897.47	2,000.00	5,000.00	800.00	23,097.47	-	-	-	-
专项债券	I	126,500.00	200.00		22,800.00	10,000.00	40,000.00	53,500.00	-	-
银行借款	J	0.00	-	-	-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K	126,500.00	-	-	-	-	-	-	-	-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0.00	-	-	-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M	123,945.84	0.00	6.26	6.26	525.97	875.97	2,275.97	4,148.47	4,148.47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0.00	-	-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93,048.37	2,200.00	4,993.74	23,593.74	32,571.50	39,124.03	51,224.03	-4,148.47	-4,148.47
四、期初现金	P	-	-	-	-	-	-	-	-	10,242.86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93,263.07	-	-	-	-	-	-	10,242.86	10,117.00
五、期末现金	R=P+Q	93,263.07	-	-	-	-	-	-	10,242.86	20,359.86

(续表一)

项目/年度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经营活动支出	11,693.93	11,832.68	11,978.38	12,131.51	12,291.99	12,460.65	12,637.74	12,823.69	13,01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4,133.32	13,994.57	13,848.87	13,695.89	13,535.26	13,366.60	13,189.51	13,003.56	12,80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								
流动资金支出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								
专项债券	-								
银行借款	-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四、期初现金	20,359.86	30,344.71	40,190.81	49,891.21	59,438.63	68,825.42	78,043.55	87,084.59	95,939.68
期内现金变动	9,984.85	9,846.10	9,700.40	9,547.42	9,386.79	9,218.13	9,041.04	8,855.09	8,659.85
五、期末现金	30,344.71	40,190.81	49,891.21	59,438.63	68,825.42	78,043.55	87,084.59	95,939.68	104,599.53

(续表二)

项目/年度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经营活动支出	13,223.94	13,439.20	13,665.22	13,902.55	14,151.73	14,413.38	14,688.10	14,976.57	15,27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2,603.31	12,388.05	12,162.03	11,924.70	11,675.52	11,413.87	11,139.15	10,850.68	10,54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四、期初现金	104,599.53	113,054.37	121,293.95	129,307.51	137,083.74	144,610.79	151,876.19	158,866.87	165,569.08
期内现金变动	8,454.84	8,239.58	8,013.56	7,776.23	7,527.05	7,265.40	6,990.68	6,702.21	6,399.33
五、期末现金	113,054.37	121,293.95	129,307.51	137,083.74	144,610.79	151,876.19	158,866.87	165,569.08	171,968.41

(续表三)

项目/年度	2049 年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2054 年	2055 年	2056 年	2057 年	205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25,827.25
经营活动支出	15,597.49	15,931.42	16,282.06	16,650.22	17,036.79	17,442.69	17,868.88	18,316.38	18,786.26	19,27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0,229.76	9,895.83	9,545.19	9,177.03	8,790.46	8,384.56	7,958.37	7,510.87	7,040.99	6,54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00.00	21,800.00	1,000.00	10,000.00	40,000.00	53,5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2.21	3,633.95	3,622.50	3,272.50	1,872.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148.47	-4,148.47	-4,148.47	-4,148.47	-4,348.47	-25,942.21	-4,633.95	-13,622.50	-43,272.50	-55,372.50
四、期初现金	171,968.41	178,049.70	183,797.06	189,193.78	194,222.34	198,664.33	181,106.68	184,431.10	178,319.47	142,087.96
期内现金变动	6,081.29	5,747.36	5,396.72	5,028.56	4,441.99	-17,557.65	3,324.42	-6,111.63	-36,231.36	-48,824.89
五、期末现金	178,049.70	183,797.06	189,193.78	194,222.34	198,664.33	181,106.68	184,431.10	178,319.47	142,087.96	93,263.07

(二) 应付本息情况

1、专项债券

本项目 2023 年 9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2023 年 12 月将其中 9,800.00 万元调整用于其他项目,本项目剩余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该笔债券期限为 30 年,利率为 3.13%,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2025 年度调整发行专项债券 22,800.00 万元,其中,将 2024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东营津辉 795MW/1600MWh 集中式储能项目调整至广北水厂建设及水库引调水工程的 1,500.00 万元调整至本项目(该笔债券发行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发行期限为 30 年,到期日为 2054 年 8 月 28 日,债券利率 2.40%,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将 2024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广北水厂建设及水库引调水工程专项债券金额 20,300.00 万元调整至本项目(该笔债券发行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发行期限为 30 年,到期日为 2054 年 9 月 20 日,债券利率 2.27%,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将 2025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广北水厂建设及水库引调水工程专项债券金额 5,000.00 万元中的 1,000.00 万元调整至本项目(该笔债券发行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发行期限为 30 年,到期日为 2055 年 3 月 25 日,债券利率 2.29%,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期拟发行 10,000.00 万元,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93,500.00 万元(预计 2027 年下半年发行 40,000.00 万元、2028 年下半年发行

53,500.00 万元), 假设债券期限为 30 年, 利率为 3.5%, 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单位: 万元)

年度	债券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本期偿还	债券期末余额	融资利率	付息合计	还本付息合计
2023 年		10,000.00	9,800.00		200.00	3.13%	-	-
2024 年	200.00	0.00	0.00	-	200.00	3.13%	6.26	6.26
2025 年	200.00	22,800.00			23,000.00	3.13%/2.4%/2.27%/2.29%	6.26	6.26
2026 年	23,000.00	10,000.00			33,000.00	3.13%/2.4%/2.27%/2.29%/3.5%	525.97	525.97
2027 年	33,000.00	40,000.00			73,000.00	3.13%/2.4%/2.27%/2.29%/3.5%	875.97	875.97
2028 年	73,000.00	53,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2,275.97	2,275.97
2029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0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1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2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3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4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5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6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7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8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39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0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1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2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3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4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5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6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7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8 年	126,500.00	-		-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49 年	126,500.00	-		-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50 年	126,500.00	-		-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51 年	126,500.00	-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52 年	126,500.00				126,5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148.47
2053 年	126,500.00			200.00	126,300.00	3.13%/2.4%/2.27%/2.29%/3.5%	4,148.47	4,348.47
2054 年	126,300.00			21,800.00	104,500.00	2.4%/2.27%/2.29%/3.5%	4,142.21	25,942.21
2055 年	104,500.00			1,000.00	103,500.00	2.29%/3.5%	3,633.95	4,633.95

2056 年	103,500.00			10,000.00	93,500.00	3.50%	3,622.50	13,622.50
2057 年	93,500.00			40,000.00	53,500.00	3.50%	3,272.50	43,272.50
2058 年	53,500.00			53,500.00	0.00	3.50%	1,872.50	55,372.50
合计	-	136,300.00	9,800.00	126,500.00	-	-	123,945.84	250,445.84

(三) 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340,018.48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250,445.84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6。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 工期变化产生的风险

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的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建设期每年的利息额较大，

如果工期拖延，工程投资将增加，并且工期拖延将影响项目的现金流入，使项目净收益减少。

(2) 工程事故产生的风险

工程事故是由施工阶段中一些难以预测的地质情况或施工不当、管理不善引起的，国内多个城市的建设项目在施工中发生的事故都造成了较大的影响和损失，应当在工程事故防范上引起足够的重视。事故会引起工程延期、人员伤亡、投资增加等，使项目净收益减少。

(二) 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 收入变动风险

收入变动风险是指项目完成年度预测收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本项目收入变动风险主要是用户减少、收费政策变化等带来的收入减少，影响项目年度收入规模，偿债能力减弱。

(2) 支出变动风险

支出变动风险是指项目年度实际支出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本项目支出变动风险主要是项目出现维护支出过大，人员增加导致管理费用较预测值变大等，影响还本付息。

(3) 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因素的不确定性对公共配套建筑的建设过程和经营造成的影响以及对其他建筑物产生的直接破坏，从而对经营者造成经济上的损失。自然风险因素主要包括火灾风险、洪水

风险等。

(4) 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综合投资收益的平衡。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东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单位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			
总体目标	总投资 157,397.47 万元，占地面积 85 亩，建筑面积 168000 m²。建设门诊、急诊、医技等医疗设施，建设期 2023.9-2028.12，建成后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7,397.47 万元
		分项成本 1：土建工程	土建工程费用	≤67,000 万元
			单位成本（土建）	≤4,000 元/m²
		分项成本 2：设备购置	医疗设备购置费用	≤45,000 万元
			单位成本（设备）	≈2,678 元/m²
		分项成本 3：其他费用	设计、监理、管理费等	≤45,397.4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68,000 m²
			医疗功能区数量	≥8 个（门诊、急诊、医技等）
			急救中心数量	≥4 个（胸痛、卒中、危重症、创伤）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95%
			建设期控制	≤63 个月（2023.9-2028.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医疗服务覆盖人口	≥300 万人
			急危重症救治能力提升	显著提升
			安全施工事故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使用寿命	≥50 年
			节能效果	达到国家绿色建筑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医务人员满意度	≥85%

2、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6 年度总投资	≤35,000 万元
		分项成本 1：土建工程	年度土建工程费用	≤25,000 万元
			单位成本控制	≤4,000 元/m²
		分项成本 2：设备采购	年度设备采购费用	≤8,000 万元
		分项成本 3：管理费用	年度管理、监理费用	≤2,0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结构完成面积	≥134,400 m²（80%）
			设备采购数量	≥500 台（套）关键设备
			施工人员配备	≥300 人专业施工团队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验收合格率	1
			质量安全检查合格率	1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完成率	≥90%
			关键节点按时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施工安全事故率	0
			周边环境影响控制	符合环保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施工工艺先进性	采用新技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理单位满意度	≥85%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三) 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对卫生服务需求的日益提高，原有的卫生资源难以适应人民群众的医疗卫生需求。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要“提高人民健康水平。重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国家《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也明确提出，要初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使全体居民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中共中央政治局《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提到：“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追求”、“要坚持以人民

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正确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健康优先、改革创新、科学发展、公平公正的原则，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动力，从广泛的健康影响因素入手，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大幅提高健康水平，显著改善健康公平”、“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抓紧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坚持问题导向，抓紧补齐短板，不断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打下坚实健康基础”。

《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提到：“当前，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医疗健康服务需求持续快速增长。加快提高医疗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要求”、“要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提升公立医院的医疗水平是重点”、“公立医院必须把发展的着力点放在提升质量和效率上，要更加注重内涵发展、技术发展、能力水平发展、服务质量发展，提高发展的‘含金量’”。

《山东省“十四五”卫生与健康规划》围绕“十四五”发展目标要求，立足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提出：

(1)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重点推动基层卫生服务机构提档升级、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增效、基层卫生适宜人才配齐配强等任务。

(2) 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重点推动健全完善公共卫生组织领导和法规制度体系、公共卫生标准设施和医疗救治体系、应急管理和物资保障体系、监测预警和教育培训体系、科研创新和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等任务。

(3) 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重点推动扩大优质医疗资源服务供给、全面提升综合优质服务能力、全面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等任务。

《东营市“十四五”卫生与健康规划》中提到：“十四五”时期，是全面推进健康东营建设、实现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面对机遇挑战，必须坚持系统观念，始终保持战略定力，把握发展规律，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抢抓重要机遇，补齐发展短板，提升供给质量，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中塑成优势、赢得主动”、“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实施新一轮医疗服务能力“攀登计划”，全面落实区域医疗中心创建”。

本项目的建成符合国家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需要。对于促进人民生命健康发展，提高国民整体素质，实现全面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绿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需要。医院与家庭、社会密切配合，共同为人民健康生活创造良好环境。项目的建设将能够满足东营

市人民的要求。这也体现了党和政府“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对于建设和谐社会有着重要作用。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进一步整合东营市医疗卫生资源，完善东营市公共卫生救治基础设施，在解决城镇居民的医疗需求不足问题的同时，对于推动东营区地区的经济发展，改善医疗环境，积极推进城镇建设，提升区域经济的竞争能力以及城市建设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经测算，整个项目计算期内财务内部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说明盈利能力满足了行业最低要求；财务净现值大于零，该项目在财务上是可以考虑接受的；项目的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总投资收益率和资本净利润率指标适宜，说明本项目对国家积累的贡献达到了本行业的评价水平。根据工程可行性研究计算结果，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36 倍。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2022 年 6 月 30 日，东营市行政服务审批局《关于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审批投资〔2022〕85 号，项目编号为 2206-370500-04-01-597062。

2022 年 11 月 16 日，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不动产权证书》[鲁(2022)东营市不动产权第 0069742 号]，权利人：东营胜利中心医院有限公司，共有情况：单独所有，坐落：济南路以北、西二

路以西，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性质：划拨，用途：医疗卫生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53864.70 m²。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东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加快推进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变更相关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收回划拨给东营胜利中心医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根据项目立项文件和建设内容重新划拨至胜利油田中心医院，办理相关不动产证件。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东营市审批服务局做出《关于东营中心医院门急诊综合楼立项变更的批复》（东审批投资〔2025〕162 号），投资及资金来源变更为该项目总投资 157397.47 万元，资金来源由财政补贴及单位自筹组成。

2026 年 2 月 13 日，取得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本宗地总面积大写伍万陆仟肆佰柒拾肆点伍玖平方米（小写 56474.59 平方米）。其中划拨宗地面积为大写伍万陆仟肆佰柒拾肆点伍玖平方米（小写 56474.59 平方米）。

2026 年 02 月 14 日，取得取得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书》[鲁（2026）东营市不动产权第 0005420 号]，权利人：胜利油田中心医院。

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要“提高人民健康水平。重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完善国

民健康政策，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国家《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也明确提出，要初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使全体居民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建设满足山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好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的意见》（鲁环发〔2007〕131号）关于建设项目审批原则的要求，并与当地城市总体规划相协调。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5、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预计工期为 2023 年 9 月-2028 年 12 月，立项已完成，规划、用地手续齐全，具备完成条件。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专项债券、自有资金两部分组成。且用于项目的资本金的比例占估算总额的 20%，大于要求比例 20%。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行资本金制度。该项目属于城镇基础设施项目，资本金最低比例为 20%（在投资回报机制明确、收益可靠、风险可控前提下允许降低至 15%），本项目投资比例符合要求。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

参数》(第三版)的规定,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其他有关经济及税务法规和项目实际需要进行评价。分析范围包括对该项目的经营收入与成本的估算、项目盈利能力分析、盈亏及敏感性分析等,所用的各项指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选取。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按运营期 30 年计算,计算方法严格按照财务准则,计算期符合医院收费期限要求。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在满足项目资金储备,保证项目持续建设情况下,满足政府相应政策前提下,申请专项债券资金,从自身按要求严格落实债券项目管理责任,对于申报新增专项债券的项目,单位内部加强收益测算,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防范债务风险。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按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等政府债券管理规定履行相应义务,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并保证政府专项债券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经测算,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36 倍,符合

债券项目。

(三) 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340,018.48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250,445.84 万元，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为 1.36，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银行贷款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